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 (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 吨,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 (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 吨,不含时效工段、 模具碱洗工艺)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扩建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	雪堰镇阖闾城村工	业集中区新湖路 20 号		
主要产品名称	-	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	器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 吨/年(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25年5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5年6月		
调试时间	2025年8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5年8月13日~14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0.83%)				
实际总概算	8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万元(比例: 0.63%)		

续表·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
- (6)《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
-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 (9)《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号):
-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
- (11) 关于印发《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21]122号,2021年4月6日印发);
 - (12)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736号, 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 (1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2024年1月29日;
- (14)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023 年 1 月 20 日发布, 2023 年 7 月 1 日实施;
- (15)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 2022 年 12 月 3 日发布, 2023 年 7 月 1 日实施;
- (1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2025年1月1日实施);
- (17) 《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年1月22日实施;
- (18)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5月:
- (19)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常武环审[2025]152 号),常州市生态环境局,2025年5月30日;

(20) 常用组织用大型八型国内运动循环运动口同种。或江园林建具
(20)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回执编号:
91320412MA1WR4R75M001W, 2025 年 8 月 18 日变更。
(21)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验监评标标级限收测价准号别值

(一)污水排放标准

(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区域污水管网接管进太湖湾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废水接管标准详见表 1-1。

表 1-1 污水接管浓度限值 单位: mg/L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浓度限值(mg/L)									
		рН		6.5~9.5									
	表 1 B 等级	CODer	mg/L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SS	mg/L	400									
水灰你在》 (GB/T31962-2015)		NH ₃ -N	mg/L	45									
								l			TP	mg/L	8
		TN	mg/L	70									

循环冷却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19923-2024) 表 1 中"间冷开式循环冷却水补充水"标准和企业自定回用标准,具体见表 1-2:

表 1-2 回用水标准 单位: mg/L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浓度限值(mg/L)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 质标准》(GB/T19923-2024)表 1	рН		6.0~9.0
间冷开式循环冷却水补充水	CODer	mg/L	50
企业自定回用标准	SS	mg/L	50

(二)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相关限值。废气排放标准见表 1-3:

表 1-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监控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行案初指例		位置	监控点	浓度 (mg/m³)
《工业炉窑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表 1、表 3	颗粒物	20	车间或		5.0
	二氧化硫	80	生产设	边界外浓	/
	氮氧化物	180	施排气 度最高点		/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1级	筒出口		/

(三)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噪声排放标准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区域 类别 昼间(dB) 标准来源				
东、南、西、北 厂界	表1中3类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四固体废弃物贮存标准

本项目所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固体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等环境保护要求。

(五)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表 1-5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总量	根据本次验收折算量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728 (+768)	1728 (+768)
		CODcr	0.6912 (+0.2304)	0.6912 (+0.2304)
废水		SS	0.5184 (+0.2304)	0.5184 (+0.2304)
灰小		NH ₃ -N	0.0528 (+0.0192)	0.0528 (+0.0192)
		TP	0.00864 (+0.00384)	0.00864 (+0.00384)
		TN	0.0864 (+0.0384)	0.0864 (+0.0384)
	颗粒物		0.024	0.0108
废气	氮氧化物		0.0315	0.0142
	二氧化硫		0.01	0.0045

注:①本项目新增员工40人,已全部到位,生活污水量无需折算。②括号内为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量。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6 月 25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阖闾城村工业集中区新湖路 20 号,占地面积 5057m²(租赁)。经营范围包括铝制品制造、加工;道路货运经营(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于 2021 编制了"铝型材制品项目"报告表,该项目位于雪堰镇阖闾城村工业集中区新湖路 20 号,已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通过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常武环审[2021]124 号), 2021 年 9 月完成自主验收。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申报了"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6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5年5月30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武环审[2025]152号)。

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25 年 7 月部分已建成,2025 年 8 月对该项目 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进行调试。目前,各类主体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稳定。

2025 年 8 月,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委托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相关技术人员对照环评文件及批复,开展验收自查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 吨,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监测方案》,并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14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依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验收监测数据统计分析和现场的环境管理检查,2025 年 8 月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目前主体工程工况稳定,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条件。

表 2-1 项	目建设时间进度情况
---------	-----------

项目名称	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6000吨项目 (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3000吨,不含时效工 段、模具碱洗工艺)			
项目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521 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二、70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			

建设单位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阖闾城村工业集中区新湖路 20 号
环评文件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5]152 号; 2025 年 5 月 30 日
排污许可申领情况	2025 年 8 月 18 日变更排污登记回执; 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412MA1WR4R75M001W;
开工建设时间	2025 年 6 月
竣工时间	2025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8 月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5 年 8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为"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6000吨项目"部分验收,即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3000吨,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25年8月10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年8月13日~14日
验收监测报告	2025 年 8 月编写

本项目新增员工人数为 40 人,全厂员工人数 80 人。年工作 300 天,1 班制生产,10 小时 1 班,全年工作时数 3000h,不设有宿舍、食堂和浴室。

本次验收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2:

表 2-2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产品及产能			环评年运行	实际年运行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时数	时数
年产石油工程机械 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	石油工程机械换 热器零部件	6000 吨/年	3000 吨/年 (不含时效工段、模具 碱洗工艺)	3000h	3000h
铝型材制品项目	铝型材制品	4000 吨/年	4000 吨/年(己验收)	2400h	2400h

总结:经对照,本次属于部分验收,实际产能为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 吨/年(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其余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验收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一览表

工程 名称	项目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实际建设
	车间一	2100m ²	位于厂区北侧	与环评一致
主体	车间二	$1057m^2$	位于厂区西侧	与环评一致
工程	车间三	1700m ²	位于厂区南侧	与环评一致
	办公室	150m ²	位于车间一东侧	与环评一致
储运 工程	原料堆场	50m ²	位于车间一内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33.4 万度/年	区域供电	由于设施暂未全部 建成,目前用电量低 于环评预估量
		供水系统	1064m ³ /a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公辅 工程		供气系统	10万 m³/a	管道输送	由于设施暂未全部 建成,目前用气量低 于环评预估量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 768m³/a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 网排入太湖湾污水处理厂 处理,处理尾水达标排放雅 浦港	与环评一致
		天然气燃烧废 气(车间一)	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 置(风量 1000m³/h)	经由 15m 排气筒 (1#) 排放 (原项目设置、已验收)	与环评一致
	废气 处理	天然气燃烧废 气(车间二)	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 置(风量 1000m³/h)	经由 15m 排气筒 (2#) 排放	与环评一致
		天然气燃烧废 气(车间三)	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 置(风量 1000m³/h)	经由 15m 排气筒 (3#) 排放	暂未建设
环保 工程	废水 处理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	,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管网,经太湖湾污水处理厂 达标后排放	与环评一致
	冷却循环水		循环使用定	望期添加,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噪声处理	厂房隔声、设备隔声、 减震	厂界噪声达标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仓库	10m ²	位于车间三北侧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处理	一般固废仓库	10m ²	位于车间一南侧	与环评一致
	<i>7.</i> -E	生活垃圾	环卫部	3门统一清理	与环评一致

总结:经对照,本次属于部分验收,公辅工程未达到环评预估规模,车间三天然气燃烧废气暂未产生,其余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本次验收项目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验收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	数量(台	/套)	实际数量	备注	
77-75	以留石 柳	空 写	扩建前	扩建后	新增	(台/套)	番在	
1	挤压机	630T、1100T、1350T	2	4	+2	3	-1,暂未建设	
2	铝棒加热炉	RJL-100、RJ-127	2	4	+2	3	-1,暂未建设	
3	模具加热炉	RX-1000T	1	4	+3	3	-1,暂未建设	
4	自动锯床	LY-CNC-405H	2	4	+2	4	与环评一致	
5	手工锯床	YJ455	3	4	+1	3	-1,暂未建设	
6	时效炉	SX-10T	0	1	+1	0	-1,暂未建设	
7	清洗槽	1m*1m*0.5m	0	2	+2	0	-2,暂未建设	
8	矫直机	JZ-10T、JZ-40T	2	5	+3	4	-1,暂未建设	
9	包装机	BZ200	0	2	+2	1	-1,暂未建设	
10	冷却塔	XLN-20T、XLN-40T	0	4	+4	3	-1,暂未建设	

11	风机	/	1	3	+2	2	-1,暂未建设
备注	时效炉、2套清	}验收,1 台挤压机、1 5洗槽、1 台矫直机、1 产能,其余生产设备与环	台包装机、	、1 套冷却	印塔、1 套		

总结: 经对照,本项目实际建成后与环评对比,1 台挤压机、1 台铝棒加热炉、1 台模具加热炉、1 台手工锯床、1 台时效炉、2 套清洗槽、1 台矫直机、1 台包装机、1 套冷却塔、1 套风机暂未建设,满足部分验收设计生产产能;其余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按照已投产的生产设施实际数量进行验收,属于部分验收,未建设备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待建成后需另行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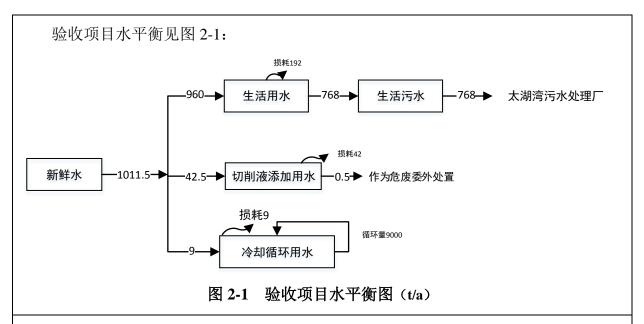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验收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

表 2-5 验收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物料				变化		
称	名称	主要组份、规格	单位	环评	部分验收 折算量	实际	情况
年产石	铝棒	铝	吨	7500	3750	3750	部分验收
油工程	模具	钨钢	套	200	100	100	部分验收
机械换 热器零 部件	切削液	矿物油、脂肪酸、硼酸盐、非离子表面活性剂等,170kg/桶	吨	4.25	2.125	2.125	部分验收
6000 吨 项目	液压油	矿物油,170kg/桶	吨	0.5	0.25	0.25	部分验收
(本项	片碱	氢氧化钠,25kg/袋	吨	3	0	0	暂未建设
目)	天然气	甲烷等	万 m³	10	4.5	4.5	部分验收
铝型材	铝棒	铝	吨	4500	4500	4500	
制品项 目(原有	液压油	矿物油	吨	0.2	0.2	0.2	已验收
项目)	天然气	甲烷等	万 m³	3.6	3.6	3.6	

总结: 经对照,本项目实际原辅材料消耗量与根据本次部分验收产能折算后的环评 用量对比,未发生变动。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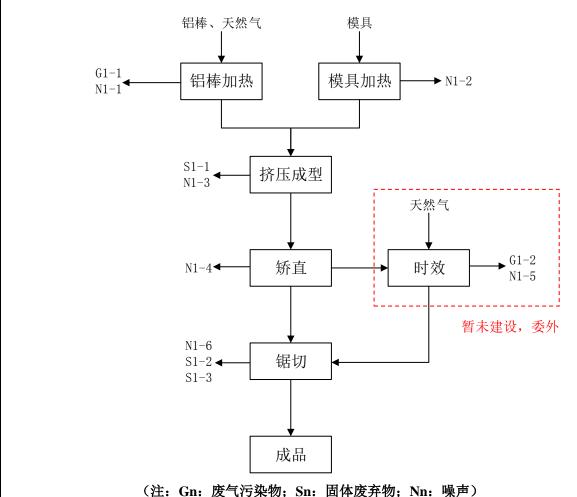


图 2-2 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说明:

(1) 铝棒加热:将外购的铝棒用铝棒加热炉进行加热。铝棒加热炉采用天然气加热,加热温度为450℃。铝的熔点是660℃,加热温度是450℃未达到铝的熔点,产生烟尘量极少,故本次环评不进行定量分析。

产污环节: 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1-1)、天然气燃烧废气(G1-1)。

(2)模具加热:将外购的模具用模具加热炉进行加热。模具加热炉采用电加热,加热温度为450℃。

产污环节: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1-2)。

(3) 挤压成型:加热后铝棒用挤压机在模具中挤压成型,挤压机中定期添加液压油,设备底部安装托盘,用于收集废油。挤压工段所使用的液压油通过管道循环输送,管道经冷却塔冷却至室温,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

产污环节: 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1--3)、废液压油(S1-1)。

(4) 矫直: 加热挤压后的铝件通过矫直机进行矫直。

产污环节: 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1-4)。

- (5) 时效(暂未建设): 矫直加工后5%的铝棒用时效炉加工以提高型材的力学性能。时效工段暂未建设,委外加工。
- (6)锯切:经过矫直加工及时效加工的工件用锯床进行锯切,该工序使用切削液,切削液与水配比 1:20,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

产污环节: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1-6)、边角料(S1-2)、废切削液(S1-3)。

(7) 成品:通过包装机将切割好的零部件进行包装即为成品。

总结:本次实际建成后与环评对比,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工艺中时效工段暂未建设,模具碱洗工艺暂未建设,相关产污暂未产生,已建设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接管至太湖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雅浦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

本项目污水接管及监测点位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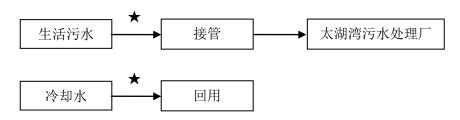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接管及监测点位图

总结: 经对照,本项目废水收集及处理情况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二、废气

本项目车间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15m 高排气筒 2#排放。车间三天然气燃烧废气暂未产生。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对照表详见表 3-1;有组织废气走向及监测点位 见图 3-2。

		衣	3-1 及气系	非双义行马	生1日 心 刈 炽	衣		
	环认	平及批复要	要求		实际建设			
污染源	主要污染因	废气处理 规模 (m³/h)	处理设施及	:排放去向	污染源	主要污染因	废气量 (m³/h)	处理设 施及排 放去向
车间二天 然气燃烧 废气	颗粒物、二 氧化硫、氮 氧化物	1000	设备自带低 氮燃烧装置		14-101 1-4×9X	颗粒物、二 氧化硫、氮 氧化物	详见表七	与环评 一致
车间三天 然气燃烧 废气	颗粒物、二 氧化硫、氮 氧化物	1000	设备自带低 氮燃烧装置		暂未产生			
	车间二天然气 燃烧废气 → 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 → (2#)排放							

表 3-1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对昭表

图例: ⑤ 废气监测点位

图 3-2 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图及监测点位

总结: 经对照,本项目废气收集及处理情况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三、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噪声源为车间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该公司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治理措施见表 3-3。

	3-3 坝日土安	噪户		
噪声源	公 要	治理措施	理措施	
柴产 源	<u>位置</u>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挤压机				
铝棒加热炉				
模具加热炉		生产时关闭门窗,合理布局,厂房 隔声	与环评一致	
自动锯床	生产车间			
手工锯床				
矫直机				
包装机				
风机	室外	安装消声器、减震垫	与环评一致	
冷却塔	至21	人 农们尸命、观辰至	一一	

表 3-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四、固废

(1) 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边角料、废模具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弃的抹布劳保用品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废碱包装袋、碱洗废液及槽渣暂未产生。具体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类别	名称	废物类别及	环评产 生量	部分验收 折算量	实际产生量	防治措施	
尖 剂	4000	代码	土里 (t/a)	切异里 (t/a)	(t/a)	环评	实际
一般	边角料	SW59 900-099-S59	1500	750	750	外售综合	外售综合利
固废	废模具	SW59 900-099-S59	0.2	0.1	0.1	利用	用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3	0.15	0.15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5	2.5	2.5		委托常州玥 辉环保科技
危险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28	0.14	0.14	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	发展有限公 司处置
固废	废弃的抹布、 劳保用品	HW49 900-041-49	0.01	0.01	0.01	置	1724
	废碱包装袋	HW49 900-041-49	0.0024	/	/		暂未产生
	碱洗废液及	HW35	8	/	/		

	槽渣	900-352-35					
生活 垃圾	生活垃圾	SW64 900-099-S64	6	6	6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注: ①危废实际产生量按本次验收项目已建成生产设备满负荷运行状态下核算;

②本次验收固废折算量按照环评计算方法进行折算。

经对照,本次验收项目危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且固体废物处置率、利用率100%。

(2) 固废仓库设置

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车间一南侧,约 10 平方米,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厂内设有危废库房 1 处,位于车间三北侧,约 10 平方米,满足防雨、防风、防扬散、防火、防盗要求,地面墙角采取了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在关键位置布设视频监控系统;环保标志牌已设置齐全,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及环保标志牌,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要求,其建设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符性对照如下:

表 3-5 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符性对照表

条款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对照情况
	4.1 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建造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设置贮存场所,并根据需要选择贮存 设施类型。	已设置专用的危废仓库
	4.3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 不相 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已按要求分类存放
	4.4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措施减少渗滤液及其衍生废物、渗漏的液态废物(简称渗漏液)、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等污染物的产生,防止其污染环境。	已经按照要求危废包装 严实,不易挥发有机废 气,已设置导流沟收集 槽,可收集渗漏液
4 总体要 求	4.5 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产生的液态废物和固态废物应分类 收集,按其环境管理要求妥善处理。	本项目危废未混装
	4.6 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 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已按要求在相应位置设 置标志牌
	4.7 HJ 1259 规定的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应采用电子地磅、电子标签、电子管理台账等技术手段对危险废物贮存过程进行信息化管理,确保数据完整、真实、准确;采用视频监控的应确保监控画面清晰,视频记录保存时间至少为 3 个月。	已按照要求设置监控, 并做好管理台账
	4.9 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应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已按照要求入库的危险 废物已进行预处理

	6.1.1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危废仓库已做好防风、 防晒、防雨、防漏、防 渗、防腐等措施
	6.1.2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 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 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危废仓库内部已做好分 区,危废分区贮存
6.1 一般 规定	6.1.3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危废仓库已设置环氧地 坪防腐蚀,地面无裂痕, 已设置导流沟收集槽防 泄露
	6.1.4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10 ⁻⁷ 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¹⁰ 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危废仓库已设置环氧地 坪防腐蚀
	6.2.1 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	危废仓库内不同贮存分 区之间采用过道、黄色 标线进行隔离
6.2 贮存 库	6.2.2 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危废仓库已设置导流沟 收集槽用于收集渗滤 液,收集槽容积满足企 业实际需求
	6.2.3 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贮存库,应设置气体收集装置和气体净化设施;气体净化设施的排气筒高度应符合GB16297要求。	本项目危废包装严实, 不易挥发有机废气
7 容器和 包装物污	7.2 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 物满足防渗、防漏、防 腐和强度等要求
染控制要 求	7.5 使用容器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废物时,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	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 废物的容器上方留有适 当的空间
8.2 贮存 设施运行 环境管理 要求	8.2.1 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	危险废物已粘贴标签, 并设有专人对标签信息 进行核对

五、其他措施

表 3-6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7.10 777231274
调査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该公司已做到基础防范,在车间、仓库等位置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应急物资。危废库地面墙角采取了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在关键位置布设视频监控系统;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规定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目前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63%。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绿化、其他各项环保投资情况详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
排污许可申领情况	已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变更排污登记回执; 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412MA1WR4R75M001W。
排污口设置	本项目厂区设有污水排放口1个,雨水排放口1个,1个废气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环境管理制度	该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环保制度,并有专人管理,定期加强员工培训。

六、项目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情况如下。

表 3-7 本项目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一览表

序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对照		永井桂川 居田	不利环境影响分	变动
号	类别	内容	原环评中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原因	析	界定
1	性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 变化的。	扩建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制造	与环评一致	无	/	无变动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年产 6000 吨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车间一 2100m²、车间二 1057m²、车间三 1700m²、一般固废堆场 10m²、危险废物仓 库 10m² 各类原辅材料、成品均放置于厂区内。	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3000吨(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其余与环评一致	部分验收	/	无变动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 增大, 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 增加的。	年产 6000 吨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各类原辅材料、成品均放置于厂区内。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 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吨(不含时效工 段、模具碱洗工艺), 其余与环评一致	部分验收	/	无变动
4	规模	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	年产 6000 吨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各类原辅材料、成品均放置于厂区内。 污染排放量如下: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0.024,二氧化硫≤0.01, 氮氧化物≤0.0315。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量≤768、化学需氧量 ≤0.3072、氨氮≤0.0192、总磷≤0.00384。	本项目位于 O ₃ 、PM _{2.5} 不达标区;根据验收检 测数据计算可知,项目 各污染物排放量均小 于环评及批复折算量。 与环评一致		/	无变动

		10%及以上的。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 (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 敏感点的。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车间一南侧, 危废仓库位	与环评一致	无	/	无变动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产品品种为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生产装置详见表 2-4 中内容; 原辅料详见表 2-5 中内容; 生产工艺:铝棒加热/模具加热-挤压成型- 矫直-时效(5%工件)-锯切-成品; 模具碱洗:模具碱洗-模具水洗-晾干;	1 台挤压机、1 台铝棒加热炉、1 台模具加热炉、1 台手工锯床、1 台时效炉、2 套清洗槽、1 台矫直机、1 台包装机、1 套冷却塔、1 套 人。1 在 一。1 在 一。2 在	模具加热炉、1台 手工锯床、1台时 效炉、2套清洗槽、 1台矫直机、1台 包装机、1套冷却 塔、1套风机暂未 建设,满足部分验 收设计生产产能; 石油工程机械换	排放量,不增加废	不属于重大变动
7		物料运输、装卸、贮 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各类原辅材料通过汽车运输、装卸,放置于 生产车间内。	与环评一致	无	/	无变动
8	环境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的原则。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接管至太湖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最终排入雅浦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车间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与 环评一致;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车 间三天然气燃烧废气 暂未产生,其余与环评 一致;	部分验收	/	无变动

		过 15m 高排气筒 2#排放,车间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3#排放。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 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 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 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依托厂区共有污水	与环评一致	无	/	无变动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车间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2#排放,车间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3#排放。	气暂未产生, 其余与环	部分验收	/	无变动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 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 加重的。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合理布局,并合理布置,并设置消声、隔声等相应的降噪措施,厂界设绿化隔离带;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各污染单元做好相应的防渗措施,污染物不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与环评一致	无	/	无变动
12	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 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 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边角料、废模具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废碱包装袋、碱洗废液及槽渣、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弃的抹布劳保用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废碱包装袋、 碱洗废液及槽渣暂未 产生 其全与环评一致	部分验收	/	无变动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 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弱化或降低的。	1、须认真落实各项预防和应急措施,发生 火灾爆炸应全厂紧急停电,根据火灾原因、 区域等因素迅速确定灭火方案,避免对周围 保护目标造成较大的影响;定时检查各生产 设备的运行状况,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并且 注意防范其他风险事故的发生。	本项目已做到基础防 范,在车间、仓库等配 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 等应急物资,已制定相 应规范制度。	无	/	无变动

本次验收为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6000吨项目(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3000吨,不含时效工段、模具

碱洗工艺),项目规模不变。验收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原环评对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 发生重大变动。

实际建成后与环评对比,公辅工程未达到环评预估规模,车间三天然气燃烧废气暂未产生,其余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实际建成后与环评对比,1台挤压机、1台铝棒加热炉、1台模具加热炉、1台手工锯床、1台时效炉、2套清洗槽、1台矫直机、1台包装机、1套冷却塔、1套风机暂未建设,满足部分验收设计生产产能:其余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经对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工艺中时效工段暂未建设,模具碱洗工艺暂未建设,相关产污暂未产生,已建设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危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且固体废物处置率、利用率 100%,不会导致污染物种类及排放总量的增加,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按照已投产的生产设施实际数量进行验收,未建设备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待建成后需另行验收。综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总结论

表 4-1 环评结论摘录

表 4-1 外评结论惆求				
	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的原则。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循环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收集后接管进太湖湾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雅浦港。		
环境影	废气	本项目车间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2#排放,车间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3#排放。本项目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采用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均为可行技术。本项目排气筒 2#、3#配套的废气处理设备配套风机设计风量为 1000m³/h、1000m³/h,可满足天然气燃烧工段废气排放要求。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针对产污环节采取了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排放强度较低。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		
响分析 (环评 摘录)	噪声	运营期的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有挤压机、铝棒加热炉、模具加热炉等设备,其噪声级一般在75~85dB(A)之间。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震等综合降噪措施,并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维护以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厂房按建设规范要求建设,车间墙体及门窗采用环保隔声门窗,通过采取以上措施,综合隔声能力可达到25dB(A)以上。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治理后,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对应标准限值,即:昼间噪声值≤65dB(A),可达标排放。因此,建设项目噪声防治措施可行,厂界噪声可以达标,项目建成运营后对周边的声环境影响很小,不会产生扰民现象。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及处理率达到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总结论	仑	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环境影响可接受。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2 项目审批意见与实际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批复落实情况		
一、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 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 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项目建设。	已落实。 已按照《报告表》中结论,落实各项措施。		
二、在项目 工程设计、 建设和环境 管理中,你 单位须落实 《报告表》 中提出的各 项环保要 求,严格执 行环保"三	已落实。 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接管至太湖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雅浦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厂区生活污水接管口污水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同时"制度, 确保各项污 染物达标排 放。同时好 着重做好 下工作:		表 1B 级标准。 经检测,循环冷却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的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 业用水水质标准》(GB/T19923-2024)表 1 中"间冷开式循环冷却水补充水"标准和企 业自定标准。
	(二)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中有关标准。	已落实。 本项目车间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15m 高排气筒 2#排放。验收监测期间,2#排气筒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表 1 中标准限值。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表 3 中标准限值。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已落实。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四周厂界昼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 贮 存 污 染 控 制 标 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已落实。 ①一般固废边角料、废模具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各类一般固废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厂内设置规范化一般固废堆场1处,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要求; ②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弃的抹布劳保用品均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厂内设置规范化危险废物堆场1处,满足防雨、防风、防扬散、防火、防盗要求,地面做导流设施,地面墙角做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在关键位置布设视频监控系统;环保标志牌已设置齐全,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及环保标志牌; ③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共设有1个污水排放口,1个雨水排放口,1个废气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
三、本项目 实施后,污 染物年排放 量初步核定 为(单位:	(→)水污染物 (接管考核量): 生活污水量≤768、化学需氧量≤0.3072、氨氮≤0.0192、总磷≤0.00384。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0.024, 二氧化硫≤0.01, 氮氧化物≤0.0315。	监测期间,各类污染物浓度均满足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生活污水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 监测期间,废气浓度和总量均满足环评折算量及批复要求。
吨/年):	三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	该项目正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部分验收。

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你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企业应对污水治理、废气治理等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自批准之日至开工建设日期,未超过五年。

企业已完善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 管理责任制度,已按照标准配备环境治理设 施,已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见附件)。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废气、废水、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验收监测期间,各污染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1A You						
检测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³ (以1m³计)				
有组织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1287-2023	/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168µg/m³ (以6m³计)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仪器型号	仪器型号	
1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XS-A-122		已检定
2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GH-60E XS-A-108/080	
3	林格曼黑度望远镜	QT201	XS-A-018	已检定
4	气象五参数仪	YGY-QXM	XS-A-024	已检定
5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XS-A-103/104/105/106	已检定
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S-A-120	已检定

7	声校准器	AWA6022A	XS-A-121	已检定
8	天平 万分之一	FA2204N	XS-A-010	已检定
9	烘箱	WGL-125B	XS-B-017	已检定
10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200	XS-A-142	已检定
11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XS-A-007	已检定
12	低浓度恒温恒湿自动称量设备	LB-350N	XS-B-002	已检定
13	天平 十万分之一	SQP125D	XS-A-009	己检定
14	恒温恒湿箱	HWS-70B	XS-B-023	已检定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松	脸测因子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样品	品数(个)	16	16	8	8	8
~! ! ~	检查数(个)	2	2	2	2	2
现场 平行	检查率(%)	12.5	12.5	25.0	25.0	25.0
1 13	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检查数(个)	/	4	2	2	2
实验室 平行	检查率(%)	/	25.0	25.0	25.0	25.0
1 14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检查数(个)	/	/	2	2	2
加标样	检查率(%)	/	/	25.0	25.0	25.0
	合格率(%)	/	/	100	100	100
T TX	检查数(个)	2	4	/	/	/
标样	合格率(%)	100	100	/	/	/
全程序空	检查数(个)	/	2	2	2	2
白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表 5-3 水质污染物检测质控结果表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30%-70%之间)。
- (2) 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大气采样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表 5-4 废气污染物检测质控结果表						
	检测因子	低浓度颗粒物				
样	羊品数 (个)	6				
	检查数 (个)	/				
现场平行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				
实验室平行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				
加标样	检查率(%)	/				
	合格率(%)	/				
T T-X	检查数(个)	/				
标样	合格率(%)	/ / / / / / / / / 2				
人和自己人	检查数 (个)	2				
全程序空白	合格率(%)	100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了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示值相差小于 0.5dB。 噪声校准记录见表 5-5。

表 5-5 噪声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测量	仪器名称	编号	昼间		夜间		校验
日期	及型号	细与	测量前	测量后	测量前	测量后	判断
2025年8月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A-120	02.9	93.9	/	/	合格
13 日	AWA6022A 声级 校准器	XS-A-121	93.8				
2025年8月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A-120	02.0	02.7	,	,	↑ 447
14 日	AWA6022A 声级 校准器	YS-A-121 93.8		93.7	/	/	合格
备注 1、AWA6022A 声级校准器源强为 94.0dB(A); 2、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为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接管口	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4次/天,监测2天
生产废水	循环冷却水	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4次/天,监测2天
备注		/	

2、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项目	污染源	工段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排放	2#	天然气燃烧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颗粒物、烟气黑度	出口	3次/天,监测2天
无组织排放	厂界	/	颗粒物	厂界4个点	3 次/天, 监测 2 天
备注			/		

3、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Leq(A)	昼间,监测1次/天,监测2天
噪声源	挤压机、风机等	Leq(A)	昼间,监测1次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14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u></u> 监测日期	生产项目	环评设计 生产能力	部分验收生产能力	实际生 产能力	运行负荷%
2025 年 8 月 13 日	石油工程机械 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年	3000 吨/年 (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	8 吨/d	80
2025 年 8 月 14 日	石油工程机械 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年	3000 吨/年 (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	9 吨/d	90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负荷均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表 7-3。

表 7-2 生活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	采样			监	测结果(单	位: mg/L))	
期	点位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或 范围	标准 限值
		pH 值	7.3	7.3	7.3	7.3	7.3	6.5~9.5
		化学需氧量	106	100	92	95	98	500
2025年 8月13	生活污	悬浮物	112	113	111	113	112	400
日	水排放口	氨氮	9.52	9.22	9.01	9.56	9.33	45
		总磷	3.74	3.51	3.77	3.67	3.67	8
		总氮	17.6	17.7	18.4	17.3	17.8	70
		pH 值	7.4	7.4	7.4	7.4	7.4	6.5~9.5
		化学需氧量	95	91	104	99	97	500
2025年 8月14	生活污	悬浮物	112	113	111	113	112	400
8月14	水排放 口	氨氮	9.50	9.06	9.79	9.25	9.40	45
		总磷	3.82	3.68	3.88	3.75	3.78	8
		总氮	17.6	16.4	16.8	17.4	17.0	70
评价组	结果		管口汚水中 pH k排入城镇下					
备注	注	pH 值无量纲						

表 7-3 生产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		监测结果(单位: mg/L)						
采样日期	点位	1 19 7 7000 116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或 范围	标准 限值	
, .	循环	pH 值	8.2	8.2	8.2	8.2	8.2	6.0~9.0	
2025年8 月13日	冷却水	化学需氧量	23	22	23	20	22	≤50	
7,10 [悬浮物	45	46	44	45	45	≤50	
	循环	pH 值	8.2	8.2	8.2	8.2	8.2	6.0~9.0	
2025年8月14日	冷却	化学需氧量	20	21	18	22	20	≤50	
7,111	水	悬浮物	45	46	44	45	45	≤50	
评价结果	经检测,循环冷却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评价结果 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19923-2024)表 1 中"间冷开式循环冷却水补充水"标准和企业自定标准。								
备注	pH 値ラ	无量纲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7-5。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6。

表 7-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1#)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车间二天然气燃烧废	Ħ	编号	FQ01	
治理设施名称	低氮燃烧装置	排气筒高度	15 米	排气筒截面积 m²	出口: 0.0707

2、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点	测试项目	单位	标准	2025	5年8月1	3 日	2025	5年8月1	4 日	/
位 置	がは人が口	十匹	限值	第一次 11:44~	第二次 12:55~	第三次 14:05~	第一次 09:38~	第二次 10:48~	第三次 13:35~	 均值
				12:44	13:55	15:05	10:38	11:48	14:35	4 1111
	废气平均流 量	m³/h (标态)	/	910	885	957	906	899	917	912
	低浓度颗粒 物排放浓度	_	≤30	1.9	2.1	1.7	1.8	1.8	1.9	1.87
2# 排	低浓度颗粒 物排放速率	kg/h	/	1.18 ×10 ⁻³	1.33 ×10 ⁻³	1.15 ×10 ⁻³	1.09 ×10 ⁻³	1.17 ×10 ⁻³	1.19 ×10 ⁻³	1.185 ×10 ⁻³
气筒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³ (标态)	≤80	ND						
出口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_	_	_	_	_	_	_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³ (标态)	≤180	ND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_	_	_	_	_	_	_
	烟气黑度	级	≤1	<1	<1	<1	<1	<1	<1	<1

评价结果	①经检测,该废气治理设施风量基本满足设计风量要求。 ②2#排气筒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 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表 1 中标准限值。
备注	①检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 ②ND表示未检出,二氧化硫检出限 3mg/m³,氮氧化物检出限 3mg/m³。

表 7-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5 4	年8月13日			
	检	测地点		<i>△ ★</i>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及时间段		第一次 10:30~ 11:30	第二次 15:20~ 16:20	第三次 16:29~ 17:29	参考限值
	上风向参照点	上风向 G1	0.199	0.203	0.199	/
		下风向 G2	0.272	0.287	0.278	
总悬浮颗粒物 (mg/m³)		下风向 G3	0.262	0.266	0.252	
(mg/m/)	下风向监控点	下风向 G4	0.283	0.294	0.290	≤5.0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294		
检测日期		2025 4	年8月14日			
	检	测地点	检测结果			^ ±
检测项目			k-k- \1.1.	<i>た</i> た ― _	第三次	参考
位侧坝日	采样频	次及时间段	第一次 12:20~ 13:20	第二次 14:50~ 15:50	第三次 16:00~ 17:00	限值
位测坝日	采样频 上风向参照点	次及时间段 上风向 G 1	12:20~	14:50~	16:00~	限值 /
			12:20~ 13:20	14:50~ 15:50	16:00~ 17:00	
总悬浮颗粒物	上风向参照点	上风向 G1	12:20~ 13:20 0.195	14:50~ 15:50 0.208	16:00~ 17:00 0.200	/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12:20~ 13:20 0.195 0.274	14:50~ 15:50 0.208 0.272	16:00~ 17:00 0.200 0.287	
总悬浮颗粒物	上风向参照点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12:20~ 13:20 0.195 0.274 0.263	14:50~ 15:50 0.208 0.272 0.260	16:00~ 17:00 0.200 0.287 0.261	/
总悬浮颗粒物	上风向参照点下风向监控点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12:20~ 13:20 0.195 0.274 0.263 0.297	14:50~ 15:50 0.208 0.272 0.260 0.289 0.297 小浓度最高值:	16:00~ 17:00 0.200 0.287 0.261 0.290	/ ≤5.0

表 7-6 无组织检测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日期	20	025年8月13	日	2025年8月14日					
采样频次及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时间段	10:30~11:30	15:20~16:20	16:29~17:29	12:20~13:20	14:50~15:50	16:00~17:00			
天气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风向	东	东	东	东	东	东			
风速 (m/s)	2.7	2.6	2.8	1.9	2.0	2.1			
气温(℃)	32.6	34.5	35.8	34.2	35.5	34.9			
气压(KPa)	100.9	100.8	100.8	101.2	101.1	101.1			
湿度 (%RH)	52.6	50.3	50.7	51.3	50.2	53.6			
1									

3、厂界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7; 噪声检测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8。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5年8月13日						
松 测 上 <i>仔</i>	检测日期	朝及时段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Z1 东厂界外 1m	12:47~12:52	/	63.0	/				
Z2 南厂界外 1m	12:57~13:02	/	57.4	/	≤65	/		
Z3 西厂界外 1m	13:09~13:14	/	61.9	/				
检测日期		2025年8月14日						
松 测 上 <i>片</i>	检测日期	朝及时段	检测	结果	参考限值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Z1 东厂界外 1m	10:46~10:51	/	61.8	/				
Z2 南厂界外 1m	10:56~11:01	/	56.5	/	≤65	/		
Z3 西厂界外 1m	11:12~11:17	/	60.0	/				
评价结果		四周厂界昼间噪声 8)表1中3类标》		V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	女标准》		
	①本项目夜间不			条件。				

表 7-8 噪声检测气象参数表

	77.0	水/压防 (3)	<i>X</i> -10	
采样日期	检测时段	天气	风向	风速(m/s)
2025 / 0 11 12 11	昼间	晴	东	2.7
2025年8月13日	夜间	/	/	/
2025年8月14日	昼间	晴	东	1.9
2025年8月14日	夜间	/	/	/
备注	①噪声源为 83.0dB ②本项目夜间不生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核查结果见表 7-9。

表 7-9 固废核查结果

类别	名称	废物类别及代码	实际产生量(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度	边角料	SW59 900-099-S59	750	外售综合利用	
	废模具	SW59 900-099-S59	0.1		

危险固废	废液压油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2.5	委托常州玥辉环 保科技发展有限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14	公司处置	
	废弃的抹布、劳保用品	HW49 900-041-49	0.0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SW64 900-099-S64	8	环卫清运	

5、污染物总量核算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量 t/a	根据本次验收折算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废气	颗粒物	0.024	0.0108	0.0036	符合
	氮氧化物	0.0315	0.0142	/	符合
	二氧化硫	0.01	0.0045	/	符合
	接管量	1728 (+768)	1728 (+768)	1550.4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6912 (+0.2304)	0.6912 (+0.2304)	0.1512	符合
废水	悬浮物	0.5184 (+0.2304)	0.5184 (+0.2304)	0.1736	符合
	氨氮	0.0528 (+0.0192)	0.0528 (+0.0192)	0.0145	符合
	总磷	0.00864 (+0.00384)	0.00864 (+0.00384)	0.0058	符合
	总氮	0.0864 (+0.0384)	0.0864 (+0.0384)	0.0270	符合
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零排放	符合

①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依据环评及批复确定;

②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量记录,全年全厂实际生活用水量约 1938t/a,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550.4t/a;

- 备注
- ③1#排气筒出口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未检出,故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不进行计算总量核算。
- ④本项目实际年工作 300 天, 1 班制生产, 10 小时 1 班, 全年工作时数 3000h, 与环评年运行时间一致。

由表 7-10 可知,本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折算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6 月 25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阖闾城村工业集中区新湖路 20 号,占地面积 5057m²(租赁)。经营范围包括铝制品制造、加工;道路货运经营(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申报了"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6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5年5月30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武环审[2025]152号)。

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25 年 7 月部分已建成,2025 年 8 月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进行调试。目前,已建部分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2025 年 8 月,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委托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14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的原则,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接管至太湖湾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雅浦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厂区生活污水接管口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

经检测,循环冷却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19923-2024)表 1 中"间冷开式循环冷却水补充水"标准和企业自定标准。

(2)废气

本项目车间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15m 高排气筒 2#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2#排气筒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的排放浓度均

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表1中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表 3 中标准限值。

(3)噪声

本项目已采取合理设备选型、合理车间内设备布局,高噪声源已做好建筑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验收监测期间,四周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 边角料、废模具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弃的抹布劳保用品均 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车间一南侧,约 10 平方米,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厂内设有危废库房 1 处,位于车间三北侧,约 10 平方米,满足防雨、防风、防扬散、防火、防盗要求,地面墙角采取了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在关键位置布设视频监控系统;环保标志牌已设置齐全,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及环保标志牌,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要求。

(5)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结果进行核算,本项目接管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折算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6)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核查

该公司实际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

(7)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①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设置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堆场各 1 处,已按要求做好相应措施,并设置标志牌。
- ②废水接管口、雨水排放口:本项目依托现有雨、污排放系统和雨、污水排放口,并设置规范化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接管口各1个,接管口附近树立了环保图形标志牌。
- ③废气排放口:本项目设有1根排气筒,满足环评及批复规定的高度,并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规范设置。
 - (8)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总结论:

经现场勘查,该公司较好地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 吨,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已建成,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项目所测的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及批复折算量要求。

综上,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6000 吨项目(部分验收,年产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 3000 吨,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 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表九.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_	<u> </u>												
	项目名称	年产石	T油工程机械:	换热器零	常件6000四	屯项目	项目代码	2501-320412-89-03-652576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阖闾城村工业集中区新湖路20号		
	行业类别	C3521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扩建				
	设计生产能力	石油コ	工程机械换热	换热器零部件6000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件3000吨/年(不含)		石油工程机械换热器零部件3000吨/年(不含时效工段、模具碱洗工艺)			泉环保科技有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	方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5]15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7-14	开工日期	2025年6月					调试日期	2025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 时间 2025 年 8 月			变更	
建设项目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 9132 证编号			91320412MA1WR4R75M00 1W		
	验收单位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 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总概算 (万元)	1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0.83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0.63				
	废水治理 (万元)	0.5 废气治理 2 噪声治 理(万 0.5 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 元)	/	其他 (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到 3000h			
	运营单位	常州银旭铝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 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MA1WR4R75M	验收时间	2025年8月13日~14日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 新带老"削减 量(8)	全厂实 际排放 总量(9)	全厂核 定排放 总量(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 增减 量(12)
-	生活度水	生活污水接管 量	/	/	1	/	/	1550.4	1728 (+768)	/	/	/	/	/
		化学需氧量	/	97.5	500	/	1	0.1512	0.6912 (+0.2304)	1	/	/	/	/
		悬浮物	1	112	400	1	1	0.1736	0.5184 (+0.2304)	/	/	/	/	/
污染 物排		氨氮	/	9.365	45	/	1	0.0145	0.0528 (+0.0192)	/	/	/	/	/
放达 标与		总磷	1	3.725	8	1	1	0.0058	0.00864 (+0.00384)	/	/	/	/	/
总量 控制		总氮	/	17.4	70	1	1	0.0270	0.0864 (+0.0384)	/	/	/	/	/
(工 业建	废气	颗粒物	/	/	1	1	1	0.0036	0.0108 (折算量)	/	/	/	/	/
世 设项 目详		氮氧化物	/	/	1	1	1	1	0.0142 (折算量)					
真)		二氧化硫	/	1	1	1	1	1	0.0045 (折算量)					
	エ	业固体废物	/	/	/	/	1	1	/	/	/	/	/	/
	与项目	/	/	1	1	1	1	1	/	/	/	/	/	/
	关的其特征污 物	他 /	/	/	1	/	1	/	/	/	/	/	/	/
		1	/	/	/	/	/	/	/	/	/	/	1	/
ነት. 1	北北北州	 减量. (+)表示	 		2 (12)-(6) (9	2) (11) (0)) = (4) (5) (9)	(11) + (1)		 	L _吨/年・废 [/]	三批分量	L 吨/年・ Tル 🛭	日休庇伽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一、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验收检测采样照片

二、附件

附件1 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3 环评批复;

附件 4 租赁协议及土地证明;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6 其他环保手续;

附件7 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附件8 本项目用水量证明;

附件9 设备清单及原辅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附件 10 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

附件11 真实性承诺书;

附件 12 安全辨识文件;

附件13验收监测方案;

附件 14 其他事项说明

附件 15 现场照片

附件 16 公示截图及平台填报截图。